1
股票简称：广日股份股票代码：600894 编号：临 2025-036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通讯表决）决议公告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
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发
出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
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表决监事 3 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
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
法有效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，审核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一、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
摘要》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1.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
者重大遗漏，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；
2.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
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3.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
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出公司
2025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；
4.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人员有违反保
密规定的行为。
二、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，
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公司以总股本 851,678,362 股为基数分配利润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
利 1.0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红利 85,167,836.20 元。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
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每股
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2
公司董事会提出的《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广
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现金分红政策，并履行了现金分红的相应决策程序，
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请董事会将此事项提交
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特此公告。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